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河南省康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焦作市马村区待王路(文昌路-金源路)道路提升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焦作市马村区待王路(文昌路-金源路)道路提升工程。

2.工程地点：焦作市马村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马发改【2026】8号。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00%。

5.工程内容：(1)文昌路-山门河桥西侧，桩号 K0+000 ~ K1+623.156,提升改造内容包括增加两侧 3.5m 人行道、增加两侧 0.5m 平石、按需补充路灯、更换护栏、增加交通标线、增加积水点排水设施、现状指路标牌迁移。

(2)山门河桥段，桩号 K1+623.156 ~ K1+699.753，改造内容包括增加交通标线、现状指路标牌迁移。

(3)山门河桥-孔庄路，桩号 K1+699.753 ~ K3+123.836，改造内容包括增加两侧 3.5m 人行道、增加两侧人行道雨水工程、增加两侧路

灯、增加交通标线、现状指路标牌迁移。

(4)孔庄路-金源路，K3+123.836~K4+854.493段，改造内容包括增加两侧3.5m人行道、提升现状侧分带绿化、增加两侧路灯、增加交通标线、增加公交站台设置、增加积水点排水设施、现状指路标牌迁移。

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雨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标线工程、绿化工程。

其它配套市政管线由建设单位协调相关产权单位实施。

6.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及答疑纪要等列明的建设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7月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7年7月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柒拾万零伍仟壹佰玖拾玖元陆角叁分

(¥ 12705199.63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壹拾伍万贰仟陆佰贰拾柒元壹角

(¥ 152627.1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陈世员, 证书: 豫 241202153430;

技术负责人: 李亚军, 证书: C20230953052603000257。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6年7月4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
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11410804MB0R94478W

地址：焦作市马村区建兴路
490号

邮政编码：454005

法定代表人：田春艳

委托代理人：姬莉

电话：0391-3948804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村支行

账号：/

承包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526MA3X4CLB05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滑县上官
镇政府大院001号

邮政编码：456472

法定代表人：苏城

委托代理人：黄贝

电话：18530519669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滑县新区支行

账号：41050160633600000017

通信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百日红西路 318 号创意山二期 7 栋 19-20 楼。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现场临时办公室。

1.1.3.9 永久占地包括：依据设计图纸确定。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确定。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执行通用条款。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执行通用条款。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

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执行通用条款。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 _____。

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_____ / 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_____ / 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___ / _____。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 因非承包人原因引起的工程量增减，工程量据实调整。综合单价按以下原则确定：1、合同中已有适用的综合单价，按合同中已有的综合单价确定；2、合同中有类似的综合单价，参照类似的综合单价确定；3、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的综合单价，由承包人提出综合单价，经发包人确定后执行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在投标报价中。结算时，发包人将按照向供电部门缴纳的的电费的单价和承包人的实际用电数量扣回用电费用（含分摊的线路损耗费用）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 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 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 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提供符合行政质检监督部门要求的竣工图及竣工资料，竣工结算资料等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4 套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由承包人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本工程验收后 28 日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书面及电子文档_____。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双方另行确定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陈世员_____；

身份证号：_____ 410526199212270036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市政贰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豫 241202153430；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豫建安 B（2023）1498439；

联系电话：15890081562；

电子信箱：1318387732@qq.com；

通信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滑县道口镇；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全权负责本项目的一切
事务。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每月不少于 22 日
历天。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承包人不提交上述文件的，项目经理无权履行
职责，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
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擅自离
开施工现场 1 天处以违约金 1000 元/人次。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项目经理、项目
副经理和项目总工不得更换，擅自更换项目经理处以违约金 100000
元/人次，擅自更换副经理或者项目总工处以违约金 50000 元/人次。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给予
50000 元/人次的违约处罚。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工程开工前 2 天内。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如需更换项目部主要施工人员，应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同时，更换人员的综合能力必须比原人员的综合能力强
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由总监理工程师批准，发包人方可离开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更换，若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给予 5000 元/人次的违约处罚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擅自离开施工现场 1 天处以违约金 500 元/人次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未经发包人同意，本工程不得分包；
劳务分包除外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 _____
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 _____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 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 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从开工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发包人接收工程之日止___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提供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 担保保函，
保函金额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5%，保函格式为经发包人认可的见索即
付保函，保函担保期限 12 个月（如 12 个月内不管何种原因未完工，
担保期限自开工之日起顺延至竣工验收发包人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
日止）_____。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见监理合同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安全管理
和合同管理，协调各部门之间的关系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
担的约定：_____ 执行通用条款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乔喜来 ；

职 务： 总监理工程师 ；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41014479 ；

联系电话： 15238386718 ；

电子信箱： / ；

通信地址： / ；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 。

4.3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
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协调施工现场各方面的关系；协调工程质量、进度和安全文明
施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解决有关设计和技术签证、办证、签认现
场工程量签证（涉及合同变更、停工、复工、索赔及工程变更、结
算等，需要经过发包人盖章同意）；审核过程进度报告。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工程质量等级标准为合格，若
工程质量达不到合格等级的，应无偿返修至合格等级；如质量不合

格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并对承包人处以合同金额 5% 的违约金。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

_____ 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12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24 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现行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其安全施工防护费用已经含在合同价款内。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 开工前 2 天提供

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并遵守河南省、焦作市和马村区有关的文明施工要求。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同合同价格支付比例和时间。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前5日提供施工组织设计，须经发包方认同后方可实施。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7日内。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7日内。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 _____

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 _____

_____。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180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 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_____。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_____ 若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15 天以内（不含）的，扣除承包人 1000 元/天的违约金；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15 天（含）以上的，扣除承包人 2000 元/天的违约金，发包人同时有权解除或者部分解除合同 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_____

_____ 合同金额的 5% _____。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1) 每 8 小时降雨量大于 30mm，连续 24 小时降雨量大于 60mm 的；
- (2) 风速大于 11 级以上台风灾害；
- (3) 连续日气温超过 38 摄氏度的高温大于 3 天
- (4) 连续日气温低于-10 摄氏度的严寒大于 3 天
- (5) 造成工程损坏的冰覆和大雪灾害:日降雪量 10m 及以上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无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发包人认为需要报送的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工程移交前应全部拆除并清理场地，未拆除的，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拆除，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 _____。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双方另行确定 _____。

10.6 暂估价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 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 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T50500-2024）中计算规则，按施工图图示完成工程量计算。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按月进度计量。承包人每月 21 号向监理人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监理人收到承包人报告后核定其已完成工程量，并报发包人核准，经发包人核准的工程量作为工程款支付的依据。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T50500-2024），按完成合同工程应予计量的工程量计算。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 _____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按进度付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0%，审计机关决算审计结束后支付至审计金额的 97%，剩余 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 24 个月，24 个月后无任何质量问题无息退还质保金。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由承包人完成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承包人每月 21 日前提交上月工程量报表 。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 _____ 。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 _____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承包人每月提交上月工程量报表后 7 日内。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承包人每月提交上月工程量报表后 7 日内。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进度款支付证书签发后 14 天内完成支付。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 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 _____ 。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 _____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执行通用条款。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7日内。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执行通用条款。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万元/天。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 保证金额为: _____ / _____;
- (2) 结算金额的 3 %的工程款;
- (3) 其他方式: _____ / 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 在此情形下, 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_____ / 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_____ / _____

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除国家已有规定外, 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24 个月。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24 小时内, 紧急情况应接到通知后立即赶赴现场处置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 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工期相应顺延，以下达开工通知为准 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承包人应当积极组织施工，不得以此为由中止或者终止施工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工期相应顺延 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工期相应顺延 _____。

(7) 其他：_____ / 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_____ / _____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

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如承包人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应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并按照合同价款的 10%向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2、承包人发生一般及以上安全事故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 10%的违约金并赔偿全部损失。

3、承包人应当依法确定和使用具有相应资质的劳务企业，及时足额支付劳务费用；如发生承包人的分包商、材料供应商或农民工向发包人追讨工程款（或农民工工资）情况，每发生一次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 万元；如前述单位或者人员因追讨工程款（或农民工工资）围堵相关政府单位、上访、信访的，每发生一次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 元/人次。

4、本合同下特殊工种的操作人员应当受过专门的培训并已取得有关管理机构规定的岗位证书，无证上岗的，每人次支付违约金 2000 元。

5、承包人应当遵循发包人或监理人的指令，派代表出席由发包人或监理人主持的现场工程协调会或工作会议，并应当提供有关资料以协助解决问题，无故缺席的，每次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6、承包人应在开工前为施工现场人员缴纳工伤保险、人身意外

伤害险，为工程缴纳建筑工程一切险、第三者责任险，保险期限至工程验收合格移交给发包人之日。

7、工程施工期间，如发生被政府部门通报批评且停工整改的，每发生一次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 万元。

8、工程施工期间，如发生经发包人、监理人检查存在质量隐患要求整改后，承包人不及时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每发生一次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 元，该违约金的支付并不免除承包人继续整改直至到位的责任。

9、工程施工期间，如使用不合格建材或不符合要求的建材，每发生一次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 万元，并自费更换合格材料。

10、竣工验收之日起一周内，承包人未把施工现场范围内的建筑材料、建筑垃圾、机械设备、人员等全部清场的，每推迟一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 元，并且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清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1、承包人不按合同施工的其他行为，被发包人或监理单位或上级管理部门发现的，每发生一次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 元，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应当另行赔偿。

12、因承包人违约，其违约金在履约保证金中不够扣时，发包人有权在支付给承包人的任何款项中随时予以扣除。违约金的支付、扣减并不能解除承包人应完成工程的责任或合同规定的其他责任。

13、未经发包人同意，乙方不得转让本合同项下的债权，否则按照本合同金额的 5%向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14、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含甲方原因或者不可抗力修订后的施工进度计划）经发包人认可后，作为进度控制的依据。若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关键节点（或阶段）工期延误 15 天以内（不含）的，扣除承包人 1000 元/天的违约金；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15 天（含）以上的，扣除承包人 2000 元/天的违约金，发包人同时有权解除或者部分解除合同。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_____ / 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_____

_____ / 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_____ / 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_____ / 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7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 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 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 / _____。

__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 / _____。

_____。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_____ / 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 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 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 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

决：

(1) 向_____ / 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焦作市马村区_____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焦作市马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河南省康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焦作市马村区待王路(文昌路-金源路)道路提升工程（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_____ / _____。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5年；

3. 装修工程为 2 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 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 。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_____ /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
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11410804MB0R94478W

地址：焦作市马村区建兴路
490号

邮政编码：454005

法定代表人：田春艳

委托代理人：姬莉

电话：0391-3948804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村支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526MA3X4CLB05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滑县上官
镇政府大院001号

邮政编码：456472

法定代表人：苏城

委托代理人：黄贝

电话：18530519669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滑县新区支行

账号：41050160633600000017